**2020年电子科技大学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办法（第二批）**

1. **调剂专业：电子信息085400（非全日制）**

**调剂分数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 | 第一单元 | 第二单元 | 第三单元 | 第四单元 | 总分 | 拟接收调剂人数 |
| 085400 | 电子信息（非全日制）  | 45 | 45 | 60 | 68 | 300 | 49 |

**调剂要求：**

1、初试分数满足我院复试分数线；初试科目满足如下条件：

|  |  |  |  |
| --- | --- | --- | --- |
| 第一单元 | 第二单元 | 第三单元 | 第四单元（任一科） |
| 101思想政治理论 | 201英语一 | 301数学一 | 820 计算机专业基础 |
| 825 密码学基础与网络安全 |
| 831 通信与信号系统 |
| 835 线性代数 |
| 858 信号与系统 |
| 860 软件工程学科基础综合 |

2、第四单元初试科目为我校自命题科目的调剂考生**按初试成绩从高到低**优先入围复试名单。

3、**仅在我校自命题科目的调剂考生数量不足复试总人数时，才接收第四单元为非我校自命题的考生入围复试名单。**

**4、第四单元为非我校自命题的考生按初试成绩从高到低入围复试名单，且考生本科专业须为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版）》中计算机类或电子信息类。**

5、复试总人数不超过59人。

6、我校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录取类别为“定向”。

参见“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简介”http://www.is.uestc.edu.cn/notice.do?id=9678

1. **调剂程序**

调剂考生最终拟录取结果以“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拟录取结果为准。

|  |  |  |  |
| --- | --- | --- | --- |
| 时间 | 平台 | 事项 | 具体要求 |
| 6月5日17:00至6月7日17:00截止 | 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 考生登录系统完成调剂申请 | https://yz.chsi.com.cn/ |
| 6月8日 | 1. 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2. 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 | 1.学院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放复试通知书2.收到复试通知书的考生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完成调剂申请、意向导师填报、复试信息确认、网上交费等事项 | 1．“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zsgl.uestc.edu.cn/ksxt/login.aspx>）2.须在6月8日17:00前完成报名（含调剂报名）、缴费（已缴过费的考生不需再缴费），过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 |
| 6月9日中午12:00截止 | 飞书平台 |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上传 | 见《2020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通知》中“六、资格审核”要求，考生可补充上传个人简历、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研究成果、专家推荐信等作为复试补充材料 |
| 6月9日 | 飞书平台 | 学院进行线上资格审核 | 请考生务必保持手机畅通 |
| 6月10日 | 见学院网站通知 | 公布复试名单 | <http://www.is.uestc.edu.cn/> |
| 6月10日 | 飞书平台 | 模拟演练 | 考生熟悉飞书软件操作，测试网络 |
| 6月11日 | 飞书平台 | 硕士研究生面试 | 见《2020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
| 6月13日 | 校研招网 | 复试成绩及拟录取结果查询 | <http://zsgl.uestc.edu.cn/ksxt/login.aspx> |
| 6月14日 | 见学院网站通知 | 公布拟录取名单 | <http://www.is.uestc.edu.cn/> |

说明：

1.考生复试成绩原则上校内可以互认（亦可申请重新复试，需在6月7日17点前发送申请至rjgczs@uestc.edu.cn）。校内之前批次复试不及格或未参加过我校复试的考生需重新复试。

2.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在系统中仅需填报1名意向导师。学院公示拟录取名单后将根据学生总成绩、填报的导师意向和拟录取专项等综合进行匹配导师。

1. **网络远程面试准备及考生提交材料的内容**

按照《2020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2020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要求准备。

1. **复试内容及流程**

 (一)复试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招生简章中专业复试科目。每个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同等学力加试等时间另外计算）。

（1）外语测试

分值：总分100分，总分四舍五入取整数。其中口语50%、听力50%。

（2）综合面试

分值：总分200分，总分四舍五入取整数。

（二）网络远程复试流程

（1）综合考查：考生3分钟自我介绍（可外语），介绍本人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

（2）外语能力考查：可通过考官与考生外语交流、考生外语自我介绍、考官外语提问等多种形式考查。

（3）专业知识考查：考生抽取专业知识题库中的试题回答。

（4）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查：考官结合个人简历、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提出专业相关问题对考生进行考查。

说明：

1.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zsgl.uestc.edu.cn/ksxt/login.aspx>，选择“复试信息确认”和“调剂申请”模块进行复试和调剂。

2.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加试科目为《操作系统》、《数据结构》。加试方式为面试，每科满分100分，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所有加试科目的成绩须达到满分的60%，否则复试不合格。

（三）依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学院认为有必要时，经研究生院审核后，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1. **关于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改革部署、教育部关于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要求，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发展需求，积极对接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和网络安全等国家急需领域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围绕科教结合产教融合推进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发挥学校电子信息学科优势，实施政府、高校、企业参与的协同育人新模式和新机制，我院部分招生计划设置为科教结合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招生计划。本批次拟接收调剂49人中含“电子科技大学（深圳）高等研究院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22人，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招生专业** | **学习方式** | **拟招生人数** |
| 电子科技大学（深圳）高等研究院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 085400电子信息 | 非全日制 | 22 |

说明：

考生在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复试信息确认”时，必须在系统中填报本人的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意向顺序。我院将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结合考生填报的项目意向和招生计划等要素安排拟录取考生的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如考生不愿意接受联合培养项目安排，可在学院拟录取后自愿选择放弃拟录取。关于学院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含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的课程学习、论文指导、过程管理等，学院将根据国家和学校有关管理办法，另行出台相应的具体管理办法。有关项目详细信息可以查看《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报考指南》。

1. **拟录取**

1.按照学校要求进行。

2.复试成绩查询：学院复试成绩计划于6月12日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公布，成绩公布3天内，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实名成绩复核申请，申请签字后扫描为pdf格式提交至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邮箱：rjgczs@uestc.edu.cn。学院接到复核申请后3天内向考生回复复核结果。

3.拟录取名单公布：6月14日公布于学院网站-“部门公告”-“研管科”(http://www.is.uestc.edu.cn/)。

1. **体检**

体检统一在拟录取后进行，根据《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要求》，拟录取考生请将本人近30天内二级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在**6月30日**前**EMS**邮寄到学院，请在**EMS**快递单上备注**“姓名+考生编号+体检政审材料”**。由学院收齐后统一到我校医院鉴定盖章。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收件人：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028-83202533

收件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建设北路二段4号电子科技大学主楼中222

1. **咨询及申诉渠道**

1.咨询渠道

通讯地址：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83201327，邮箱：rjgczs@uestc.edu.cn

2.申诉渠道

复试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接受考生的实名申诉申请。学院在接到申诉后，展开调查，在5个工作日以内回复。

申诉电话: 028-83202533，邮箱（rjss@uestc.edu.cn）

1. **其他**

1.复试通知单或调剂申请单请在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自行打印。

2.招生信息公布渠道：复试相关具体安排将公布在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z.uestc.edu.cn/>、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网站：http://www.is.uestc.edu.cn/。

3.其他未尽事项按照学校要求进行。

**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

**2020年6月5日**